**项目编号：内师竞谈[2023]-008号**

**校园消杀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内江师范学院**

**二〇二三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书 3](#_Toc139891353)

[第二章 项目技术（质量）需求及服务需求 5](#_Toc139891354)

[第三章 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谈判及采购终止 8](#_Toc139891355)

[第四章 供应商须知 11](#_Toc139891356)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15](#_Toc13989135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18](#_Toc139891358)

[**附：最终报价表（如有）** 34](#_Toc139891359)

## 第一章 采购邀请书

内江师范学院招标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后勤保障处（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校园消杀服务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与谈判。

### 一、竞争性谈判内容

|  |  |  |  |
| --- | --- | --- | --- |
| **包号及名称** | **预算/最高限价****（万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备注** |
| 校园消杀服务 | 9.9220 | 1 | 详细的服务、商务要求详见第二、三章 |

### 二、供应商要邀请方式

公告方式：本次谈判邀请在内江师范学院官网（www.njtc.edu.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 三、谈判资格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四、谈判有关说明

（一）凡有意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请在“内江师范学院网”（http://www.njtc.edu.cn）下载或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以及图纸、澄清等谈判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谈判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竞争性谈判公告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及报名：

1、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2023年7月10日至2023年7月13日，每天上午0:00:00-12:00:00下午12:00:00-23:59:59网上自动获取。

2、报名：填写“供应商报名登记表及相关证明材料（附件2）”并于2023年7月13日17:00前发送至邮箱：njtczbb@163.com，请注明邮件主题：内师竞谈[2023]-008号项目XXX公司报名资料**（现场提交响应文件时，请务必提交纸质的报名材料）**

（四）供应商须满足以下要件，其响应文件才被接受：

1、填写了报名登记表并通过了审核；

2、按时递交了响应文件。

（五）递交响应文件和谈判地点：内江市东兴区红桥街1号内江师范学院（高桥校区）行知楼A412

（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2023年7月17日北京时间9时30分。

### 五、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谈判。

（二）本项目的澄清文件（如果有）一律在“内江师范学院网”（http://www.njtc.edu.cn）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或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澄清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三）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四）谈判费用：无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谈判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否则按无效处理。

（六）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否则按无效处理。

（七）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六、现场踏勘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谈判前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自行踏勘。无论供应商是否踏勘过现场，均被认为在递交竞争性谈判文件之前已踏勘现场，对本项目的风险和义务已经了解，并在其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已充分考虑了现场和环境因素，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七、联系方式

（一）采 购 人：内江师范学院

联系电话：0832-2343127 15884886016

地 址：内江市东兴区红桥街1号

（二）项目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13548313236

## 第二章 项目技术（质量）需求及服务需求

###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消杀种类 | 时间频度 | 范围 | 药品及浓度 | 用药标准及技术标准 |
| 灭鼠 | 每月一次，共12次 | 图书馆（8427㎡）、行知楼（5737㎡）、明德楼（9311㎡）、弘文楼（7099㎡）、大风堂（4065㎡）、音乐楼（7043㎡）、美术楼（10142㎡）、格致楼（4950㎡）、实训楼一（4236㎡）、实训楼三（7050㎡）、4个学生宿舍组团（10005㎡、10573㎡、10291㎡、2853㎡）、后勤楼（867㎡）、医务中心（1688㎡）、商业街周边(2325㎡、1764㎡)、三个食堂周边（3427㎡、3405㎡、4712㎡）、师生活动中心（2871㎡）、剧院（7706㎡）、培训中心（4085㎡）、桐梓校区教工宿舍：（12860㎡）（共计147492㎡） | 溴鼠灵，0.005% | 1、有鼠洞、鼠粪、鼠咬痕等鼠迹的阳性房间不超过2%，重点单位防鼠设施合格率达95%以上。2、不同类型外环境随机检查累计2000延长米，鼠迹不超过5处。 |
| 灭蚊蝇 | 冬季不作业，夏季每月2次，春秋每月1次共，12次 | 桐梓校区教工宿舍楼道及周边区域、新校区整个校园建筑全楼层楼道及走廊、过道、公共卫生间覆盖、所有绿化水洼地覆盖。 | 优士 5%；氟虫腈含量0.05% | 灭蚊标准1、单位内外环境各种存水容器和积水中，蚊幼及蛹的阳性率不超过3%。2、用500ml收集勺采集校内湖水中的蚊幼和蛹，阳性率不超过3%，阳性勺内幼虫或蛹平均数不超过5只。灭蝇标准1、平均每阳性房间不超过3只；加工销售直接入口食品的场所不得有蝇。2、蝇类孳生地得到有效治理，幼虫和蛹检出率不超过3%。 |
| 灭蟑螂 | 每月一次，共12次 | 新校区4个学生宿舍组团全楼层覆盖，每间宿舍放置至少3个诱饵盒，共4650间宿舍。 | 高效氯氰菊酯5%；氟虫腈0.05% | 灭蟑螂标准l、室内有蟑螂成虫或若虫阳性房间不超过3％，平均每间房大蠊不超过5只，小蠊不超过10只。2、有活蟑螂卵鞘房间不超过2％，平均每间房不超过4只。3、有蟑螂粪便蜕皮等蟑迹的房间不超过5％。 |

### 二、其它要求

（一）供应商进行消杀作业时，须做好消杀记录（包括消杀区域、药物品种及浓度、作业人员、监督人员签字等）、巡查记录、购药用药记录等。
 （二）采购人有临时消杀安排时，供应商能在1小时内赶到现场作业。

（三）供应商所选择使用的灭鼠杀虫药物包含但不限于上表所列药物，药物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定。采购人拥有随时抽检供应商所使用药物的相关合格证明资料的权力。

（四）供应商必须按使用说明规范操作。严禁使用违禁药。喷洒、投放灭鼠杀虫药物的过程中，要抓好用药安全，进行安全告知，落实安全防范措施，供应商对因自身工作失误造成的食品污染和中毒事故承担全部责任。

### 三、价格预算及报价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种类 | 作业面积（㎡） | 次数 | 限价（元/㎡） | 备注 |
| 灭鼠 | 147492 | 12 | 0.02 | 用药覆盖一层楼及周边 |
| 灭蟑 | 182203 | 12 | 0.013 | 4个学生宿舍组团 |
| 灭蚊、苍蝇 | 147492 | 12 | 0.02 | 所有地面建筑全楼层及周边覆盖 |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且为包干价，报价包含供应商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并通过验收的所有费用，包含但不限于成本、税费、利润等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额外费用。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 四、其他约定:

（一）会议室、教室、宿舍及其他公共区域需要临时消杀时，按平方计算：小于2000平米的区域，按50元/次计价；大于2000平米小于10000平米区域的按100元/次计价；大于10000平米的按成交单价×消杀面积计算费用。

（二）灭鼠及灭蟑螂的临时处理，不单独计费，包含在总价格里。

（三）由于校园正在建设中，老校区处未完全移交，后期有增加或减少楼栋，结算时按照实际消杀楼栋的面积及次数来结算。

### 五、商务要求:

（一）服务时间：2023年9月1日-2024年8月31日

（二）服务地点：内江师范学院桐梓校区教工宿舍区、高桥校区整个校园

（三）验收方式：消杀记录、消杀图片、采购人巡视、抽检。

### 六、付款方式

供应商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采购人每半年付款一次，支付金额按实际消杀面积和消杀次数据实结算，支付方式由合同约定。

### 四、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说明：本章所有服务需求均为符合性审查中的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若不满足按无效响应处理。**

## 第三章 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谈判及采购终止

### 一、采购程序

（一）谈判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参加并签到。

（二）竞争性谈判以抽签的形式确定谈判顺序，由本项目谈判小组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在谈判前，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实质性响应等进行审查。

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保证金等进行审查。资格性审查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一）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按“第一章三、供应商资格要求（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 （二）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按“第一章三、供应商资格要求（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执行。供应商可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

2、实质性响应审查。谈判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实质性响应审查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标准** |
| 1 | 响应文件签署或盖章 | 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签署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
| 3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规定的谈判内容进行实质性响应。 |
| 谈判有效期 |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60天。 |

（三）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署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署并附身份证明。

（四）在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谈判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五）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质量）、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六）供应商在谈判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署。

（七）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参加正式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同时书面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最后报价表》在谈判现场向供应商提供）。已提交响应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最后报价，以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八）评审的依据为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补充文件）。谈判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一）谈判小组将依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相关规定对技术（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所提交的最后报价进行价格排序，并依据价格按照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二）若供应商的最后折合价格分相同，按技术（质量）的优劣顺序排列；以上都相同的，按服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

（三）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

### 三、无效谈判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谈判：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二）供应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审查的；

（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未参加谈判的；

（四）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未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的；

（五）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六）供应商不接受谈判小组修正后的价格的；

（七）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包）谈判的；

（八）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九）同一合同项（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谈判，再委托代理商参与谈判的；

（十）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的；

（十一）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 第四章 供应商须知

### 一、谈判费用

参与谈判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一）竞争性谈判文件由竞争性谈判邀请书、项目技术（质量）需求及服务需求、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谈判及采购终止、供应商须知、合同草案条款、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六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谈判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谈判小组根据与供应商谈判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五章全部内容。

### 三、谈判要求

（一）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1.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规定进行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2.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竞争性谈判采购**。

3.谈判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二）修正错误

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或最后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谈判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署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视为无效谈判。

（三）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2.在响应文件正本中，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署、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署、盖章。

3.若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署确认。

4.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均应密封送达谈判地点，应在密封袋上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若正本、副本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密封袋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五）响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六）供应商参与人员

各供应商应当派1-2名代表参与谈判，至少1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须手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到谈判现场。**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和变更

（一）评审小组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1.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成交供应商无充分理由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学校管理文件的规定进行处理。

###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江师范学院网”（http://www.njtc.edu.cn）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伤害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质疑时限、内容

1.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2.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2质疑项目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以及采购执行编号；

1.2.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2.4事实依据；

1.2.5必要的法律依据；

1.2.6提出质疑的日期；

1.2.7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1.2.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1.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其他

3.1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二）投诉

1.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递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3.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相关当事人向财政部门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形成的证据，应当说明来源，经所在国公证机关证明，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或者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证据所在国订立的有关条约中规定的证明手续；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内形成的证据，应当履行相关的证明手续。

4.在确定受理投诉后，财政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

### 七、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原则上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拖延合同签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予以约定。成交供应商履约完毕后，采购人根据采购文件规定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 八、项目验收

合同执行完毕，采购人原则上应在7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情况验收，不得无故拖延或附加额外条件。

##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本合同仅供参考，主要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拟定，但谈判采购文件要约及响应文件承诺的实质性内容不得有任何负偏离。（正式起草合同时，删除此段内容）**

XXX校内集中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XXX

签订地点：XXX

签订时间：XXX年XXX月XXX日

采购人（甲方）：XXX

供应商（乙方）：XXX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XXX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XX）的《竞争性谈判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1. **合同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万元） | 总价（万元） |
|    |   |   |   |   |

1. **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XXX元，即￥XXX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并通过验收的所有费用，包含但不限于：成本、税费、利润等履行完本项目的所有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1.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2.……

3.……

1. **考核及验收**

1.……

2.……

(1) ……

(2) ……

3.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

1. **付款方式**

1.甲方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接到乙方通知和票据凭证资料后的XXX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百分之XXX的价款。

2.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1. **售后服务**

1.……

2.……

1. **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XXX的违约金；

（2）甲方……的，除应及时付足款项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XXX/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XXX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的违约金。

（2）乙方……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的违约金。

（3）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1. **争议解决办法**

1.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1. **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双方应加盖骑缝章。

3.本合同一式X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乙方、……各一份。

|  |  |
| --- | --- |
| 甲方（盖章）：甲方代表（签字）：地址：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地址： 电话：开户银行：开户账号：开户银行行号：日期： 年 月 日 |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一、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 二、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报价函

### 三、技术（质量）及服务部分

（一）技术（质量）响应偏离表

（二）其他资料

（三）服务响应偏离表

（四）其它优惠服务承诺（格式自定）

### 四、其他资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二）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说明：以下为格式文本，如本项目不需要提供的内容，可不填写。

**响 应 文 件**

（响应文件及密封袋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一、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 （采购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签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

注：

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2、若为联合体参与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主办方（主体）出具。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 二、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报价函

**竞争性报价函**

\_内江师范学院招标采购中心 （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竞争谈判。

1、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交货及技术服务，项目初始报价为

|  |  |  |  |  |  |
| --- | --- | --- | --- | --- | --- |
| 种类 | 作业面积（㎡） | 次数 | 限价（元/㎡） | 报价（元/㎡） | 总价（元） |
| 灭鼠 | 147492 | 12 | 0.02 |  |  |
| 灭蟑 | 182203 | 12 | 0.013 |  |  |
| 灭蚊、苍蝇 | 147492 | 12 | 0.02 |  |  |
| **人民币大写： 元，人民币小写： 元。** |

以我公司最后报价为准。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

3、我方承诺：本次谈判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谈判评审办法。

5、在整个竞争性谈判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竞争性谈判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谈判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年 月 日

### 三、技术（质量）部分及服务部分

（一）技术（质量）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章 项目技术（质量）需求及服务需求”中服务内容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二）其他资料

（三）服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章 项目技术（质量）需求及服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四）其它优惠承诺（格式自定）

##

### 五、其他资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谈判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为本标的提供的服务人员 人，其中与本企业签订劳动合同 人，其他人员 人。有其他人员的不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适用于服务采购项目）；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为本标的提供的服务人员 人，其中与本企业签订劳动合同 人，其他人员 人。有其他人员的不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适用于服务采购项目）；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以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若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在结果公告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二）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附：最终报价表（如有）**

最终报价表

 （采购人名称）：

根据谈判会议上明确的各项要求，本人代表本公司对 （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项目做出最终报价（人民币）如下：

|  |  |
| --- | --- |
| 种类 | 报价（元/㎡） |
| 灭鼠 |  |
| 灭蟑 |  |
| 灭蚊、苍蝇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元，人民币小写： 元。**

相关补充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可按此格式制作“最终报价表”，并加盖单位公章或签字后自行携带到现场，用于最后报价。

（结束）